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平安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港幣櫃台)及82318(人民幣櫃台)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參加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的提示性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盛瑞生**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4年5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爲馬明哲、謝永林及蔡方方;非執行董事爲謝吉人、楊小平、何建鋒、蔡潯、姚波及陳心穎;獨立非執行董事爲伍成業、儲一昀、劉宏、吳港平、金李及王廣謙。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 14:00 于中国广东省深圳市观澜泗黎路 402 号平安 (深圳)金融教育培训中心平安会堂召开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安排请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为提高本次股东大会服务质量,现就本公司 A 股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提示如下:

### (一)登记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22 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A 股股东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 A 股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须提供以下登记资料:

-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股东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提交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股东身份证明文件。
-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等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提交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等凭证。

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请参见《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附件。

## (二)预登记方式

股东可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电话等方式进行预登记,也可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 12:00 至 2024 年 5 月 29 日 17:00 期间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预登记。



####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

2024年5月30日12:30-14:00,14:00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四)现场会议的登记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观澜泗黎路 402 号平安(深圳)金融教育培训中心平安会堂 (五)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杜女士、查先生

联系电话: (0755) 88675322、88677659

电子邮箱: dumengyuan077@pingan.com.cn; zhazhixiong813@pingan.com.cn

传 真: (0755) 82431019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47 层

邮政编码: 518033

本公司 H 股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不适用本公告,具体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本次股东大会通告。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